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在境内资本市场上市的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披露的《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和《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资料，并于同日取得 170425 号《受理通知书》。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1270号），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21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余志伟

联系电话：0592-5625818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岭兜西路608号

特此公告。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0日